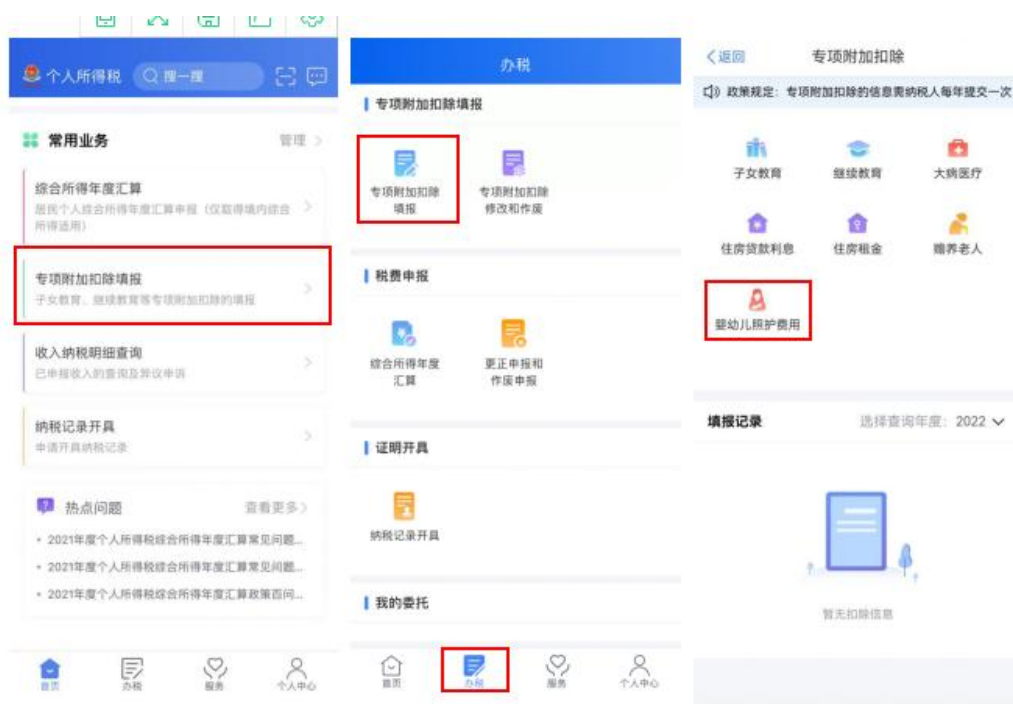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专项附加扣除填报操作方法

第一步，进入申报界面。纳税人登录手机个人所得税 APP 后，可通过“首页——常用业务——专项附加扣除填报”或“办税——专项附加扣除填报”进入专项附加扣除填报界面，并选择“婴幼儿照护费用”专项附加扣除。



第二步，选择扣除年度。进入申报界面后，“选择扣除年度”设为 2022 年，点击“确认”后，系统会提示需要提前准备的资料，纳税人仔细阅读后，点击“准备完毕，进入填报”。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新政策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纳税人不能在 2021 及以前年度汇算中申报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专项附加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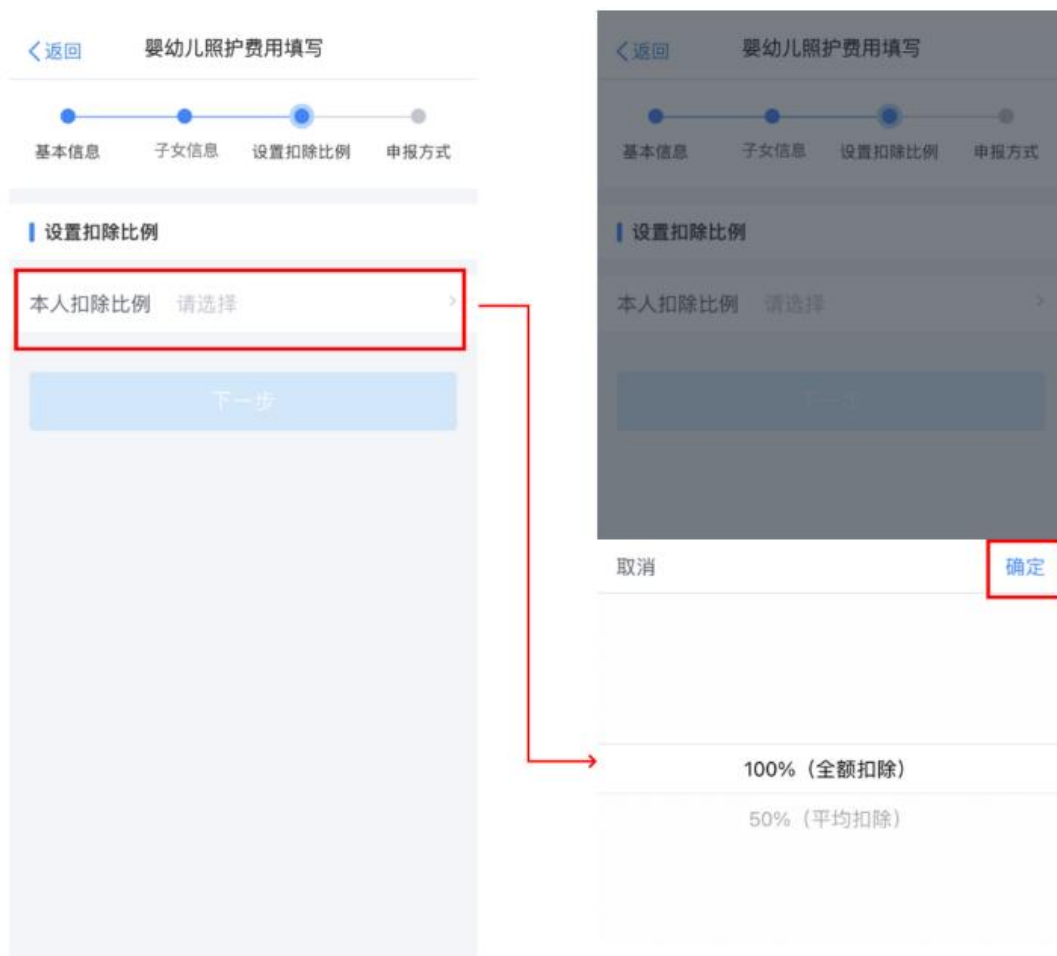
第三步，填写扣除信息。在“基本信息”界面，纳税人录入电子邮箱、联系地址（如之前填写过个人信息或申报过专项附加扣除，则会自动填入，纳税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步”进入“子女信息”界面。在“选择子女”项目处点击“请选择”进入“**选择子女**”界面。

若纳税人之前未填写子女信息，可点击底部“添加子女信息”进入添加界面，并填写“他（她）是我的”、证件类型、证件号、姓名、国籍（地区）、出生日期，点击“保存”后回到“选择子女”界面，即可看到新添加的子女信息。

纳税人选择子女后，将回到“子女信息”界面，并显示子女的姓名与出生日期，子女信息确认无误后，点击“下一步”。



第四步，设置扣除比例。完成子女信息填写后，纳税人根据实际情况在“本人扣除比例”中选择 100%（全额扣除）或 50%（平均扣除）其中一种。选择完成并确定后，点击“下一步”。



第五步，选择申报方式。设置扣除比例后，进入“申报方式”界面，纳税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通过扣缴义务人申报”或“综合所得年度自行申报”任意一种方式。如果纳税人需要在每月发放工资薪金时享受专项附加扣除，需要选择“通过扣缴义务人申报”，并核实扣缴义务人信息是否准确。选择完成后，点击“提交”，即完成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专项附加扣除填报流程，系统将弹出“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已提交”的提示。纳税人可以点击“查看填报记录”查看已经申报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

< 返回 婴幼儿照护费用填写

基本信息 子女信息 设置扣除比例 申报方式

ⓘ 若您指定了扣缴义务人，则由扣缴义务人可通过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下载该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并在预扣预缴申报时扣除。

选择申报方式

通过扣缴义务人申报
扣缴义务人为您办理个人所得税预扣预缴申报时，需事先下载您本次提交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 ✓

综合所得年度自行申报
您本次提交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可在综合所得年度自行申报中进行税前扣除。

请选择您的扣缴义务人

主管税务机关: [模糊] ✓
地址: [模糊]

提交

婴幼儿照护信息填写

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已提交

☑️ 为办理个人所得税预扣预缴申报时，需事先下载本条扣除信息进行税前扣除。

查看填报记录

返回首页

< 返回 专项附加扣除信息...

年份: 2022

婴幼儿照护费用 ()
最后修改时间: 2022-05-23
填报来源: 本人
扣除年度: 2022年
申报扣缴义务人: [模糊]